

景宁畲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

景政函〔2021〕40号

景宁畲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撤销东坑镇、沙湾镇、渤海镇、英川镇 居民委员会建制的批复

东坑镇、沙湾镇、渤海镇、英川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撤销东坑镇东坑居委的请示》（东政〔2020〕73号）、《关于要求撤销沙湾镇沙乙居委的请示》（沙政〔2020〕81号）、《关于撤销渤海镇渤海居委的请示》（渤政〔2020〕94号）、《关于要求撤销英川镇英川居委的请示》（英政〔2020〕72号）收悉。关于撤销东坑镇东坑居委会等四个居委会相关事宜已经第46次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会议同意撤销东坑镇东坑居委会、沙湾镇沙乙居委会、渤海镇渤海居委会、英川镇英川居

委会等四个居委会建制，请各乡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》有关规定，会同县公安局、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切实做好居委撤销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景宁畲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1年7月22日

抄送：县公安局、县民政局。

景宁畲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7月22日印发
